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部分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宫国伟先生、王平先 生、隋延波先生、杨玉清先生及独立董事朱德胜先生、高景言先生的书面辞职报 告。具体情况如下:

1、因工作调整原因,宫国伟先生申请辞去非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职务, 王平先生、隋延波先生、杨玉清先生申请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 辞职 后,宫国伟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经理职务、王平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 CSR 经理 职务、隋延波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信电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长职务、杨玉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宫国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45,671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0.30%; 王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94,48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 隋延 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977.5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 %:杨玉清先生持有公 司股份 2,988,8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 %,上述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 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因个人工作原因,朱德胜先生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 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高景言先生申请辞去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及薪酬 与考核委员职务;辞职后,朱德胜先生、高景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 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德胜先生、高景言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 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导致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 一,其辞职报告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 报告尚未生效之前,上述董事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委员会委员职责。

上述董事的辞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宫国伟先生、王平先生、隋延波先生、杨玉清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期间和朱德胜先生、高景言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董事的情况

2021年1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玉才先生、李亮先生、王亚斌先生、陈庆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马涛先生、桑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